

现象学对于 认知科学的意义



Phenomenology's
Contribution to Cognitive
Sciences

徐献军 /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 / 徐献军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6. 9
ISBN 978-7-308-16154-1

I. ①现… II. ①徐… III. ①现象学—研究 ②认知科学—研究 IV. ①B81-06 ②B84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04948 号

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

徐献军 著

责任编辑 张远方 蔡圆圆

责任校对 韦 伟

封面设计 续设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金旭广告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盛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4.25

字 数 233 千

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6154-1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s.tmall.com>

序 言

认知科学是一个以专门研究“心”(心智或心灵)为己任的学科。就目前所见,心总是人——更一般地说,生物机体——之心。尽管在生物意义上,人也是一个物的系统,但这个系统无法由经典自然科学得到完全、一致的解析,因为离开人文——广义地说,心的第一人称存在性、主体性、体验、自我感、意义、价值——的维度,人心就不可能被真正理解。

认知科学问世于 20 世纪 50 年代。心智现象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使认知科学在创立之初,就不可避免地成为一个多学科、跨学科、学科交叉和学科整合的研究领域。它涵盖的基础学科包括哲学、心理学、人工智能、神经科学、语言学、人类学和教育学等。尽管认知科学的历史非常短暂,但在过去近 60 年中,它经历了一段高速、丰富、复杂和辉煌的发展时期。作为研究心智现象的科学,认知科学的最宏伟的抱负是为人类的心智现象提供一个统一的理论,就如同相对论和量子力学力图统一解释宏观和微观领域的自然现象那样。然而,尽管心智的计算机模型在说明心智是如何运作,特别是逻辑和计算思维方面取得了惊人的成就,但这个模型却忽视了心智运作中更为本质的第一人称存在性,即主体性、自我和自我感。这种偏颇遭到了以德雷福斯为代表的现象学家对基于心智的计算模型的“第一代认知科学”范式(即计算主义或符号主义)的质疑。德雷福斯在提交给美国兰德公司的报告《人工智能与炼金术》(1965 年)中,指出:如果现象学家海德格尔和梅洛-庞蒂的思想是对的,那么人工智能就不可能成功。因为人工智能最根本的假设——本体论假设认为,世界可以分解为与情境无关的数据或原子事实——是错误的。德雷福斯认为,最初构想意义上的人工智能最终若要成功,那么就必须制造出人造的身体主体(bodily subject)。

现象学对于“第一代认知科学”范式的批判,使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建立起了非常紧密的联系。实际上,在新式认知科学,即具身认知、生成认知(enactive cognition)等的产生过程中,现象学扮演着不可忽视的角色。正如

德雷福斯所说的,他对人工智能的批判,不是要完全否定人工智能的可能性,而是要强调计算主义或符号主义不是“城里唯一的游戏”;换言之,如果人工智能采取具身进路,如生物自治(biological autonomy),那么它会有更大的成功可能性。

20世纪90年代以后,在新式的具身认知、生成认知、生态认知登上认知科学的舞台以后,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之间表现出了更加密切的合作关系。一方面,现象学开始在认知神经科学中扮演作为实验设计先导的重要角色;另一方面,具身认知直接将海德格尔、梅洛-庞蒂等现象学家的具身现象学作为了具身设计的原则。

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这个问题,是21世纪认知科学哲学与现象学互动中的热门问题。2002年,《现象学与认知科学》(*Phenomenology and Cognitive Science*)杂志的创刊标志着对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关系的研究实现了建制化。人工智能、机器人设计、认知心理学等也都表现出对现象学开放、欢迎和借鉴的姿态。例如,2007年,《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杂志推出专辑,其中收录了德雷福斯对传统人工智能进路进行批判的论文,以及人工智能权威对现象学的回应。

当国际上对这个问题开展广泛的交流、对话和如火如荼的研究时,国内也逐渐关注到这个问题引发的热议、争论和它推动的研究进展。国内的现象学研究已经走过了相当长的时间,并取得了极为丰硕的成果。然而,国内现象学研究和现象学界与当代认知科学的互动还不多;在对身体、认知、情感、意志、意识、自我、人格等心智现象的研究中,关注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之间互惠的学者也很少。本书作者从硕士研究生开始在庞学铨教授的指导下研读梅洛-庞蒂的身体现象学,从博士研究生开始研究身体现象学对于具身认知科学的意义,并于2007年完成了博士论文《具身认知论——现象学在认知科学范式转型中的作用》。2009年,在完成对博士论文的大幅修改和补充后,作者出版了同名专著。这本著作是国内较早对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关系进行系统研究的专著,它着重探讨了现象学对“第一代认知科学”的批判性。在这期间,他与我保持密切的学术往来,就共同的兴趣展开讨论,所以我对他一直以来的学术道路较为熟悉。令人欣喜的是,近年来,他在前作的基础上又进一步探讨了现象学对认知科学的建构性意义,结果就是呈现在读者诸君面前的这本新著——《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

这本著作集作者研究现象学和认知科学十五年之努力。一方面,作者以现象学对认知科学的建构性作用为线索,分析了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非表征主义纲领、认知神经科学、计算机系统设计、具身人工智能的关系,阐明了现象学对上述认知科学领域的重要影响。另一方面,作者也探讨了认知科学对现象学的意义,例如,认知科学的神经动力学模型对胡塞尔内时间何以具有那些现象学特性的说明、现象学对认知科学分支领域——精神病理学——的重大影响等。此外,作者极富特色地阐述了佛教唯识学与现象学和认知科学之间的对话和互动。在文献解读和问题讨论的基础上,作者再次明确强调和提出了一些观点:推进认知科学的研究,需要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两大领域的良性互动;现象学对意识经验的描述,有助于对意识神经机制的研究,因此现象学的概念和解释,可应用于神经科学实验的设计中;海德格尔式的计算机系统设计,也许是未来哲学与计算机领域进行互动的一个方向;具身人工智能的产生和发展得益于现象学所提出的观念(如智能的非表征性、具身性、在世界中的存在等),而具身人工智能的成功,也为现象学提供了实证基础;认知科学提供的实证模型,在相当大程度上揭开了胡塞尔“木制之铁”的神秘面纱,即意识何以指向已经不存在或还没有存在的东西;现象学精神病理学是当代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相融合的一个具体进路;新现象学批判了认知科学背后的哲学假设,即心理主义—还原主义—内摄思维方式(内摄指:所有不能被还原的东西,被倾倒在心灵中,而成为个体的私人事务);从唯识学来看,胡塞尔自我中心主义的根源是人人皆有的“俱生我执”。

这本著作是对学界欠缺关注的现象学对认知科学的意义问题的系统研究。通过将现象学的具体思想与认知科学的具体技术或工作的联系,作者较为具体地阐明了现象学对认知科学的建构性意义。作为作者个人的学术探索,这本著作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值得商榷的观点和主张,这将有待于作者更深入的研究来加以完善,也希望读者诸君提出建议。

欣闻此书即将出版,我对作者表示由衷的祝贺,并撰此短文以为序。

李恒威

2016年6月5日于杭州

目 录

导 论	001
第一章 现象学在认知科学非表征主义纲领产生中的作用	012
第二章 胡塞尔意识现象学在认知神经科学中的应用	019
第三章 海德格尔与当代计算机系统设计 ——兼论哲学与技术的理想关系	033
第四章 具身人工智能与现象学	046
第五章 内时间意识的认知科学研究 ——兼论认知科学对于现象学的意义	056
第六章 当代现象学精神病理学的发展	070
第七章 新现象学与认知科学	114
第八章 东方传统中的第一人称训练 ——太极拳与禅定	155
第九章 意识研究的唯识学进路	171
第十章 由唯识学看胡塞尔的自我中心主义 ——对现象学第一人称视角的反思	190
参考文献	200
索 引	215
后 记	218

导 论^①

人对自身的发问,是所有哲学的起点。在 2000 年前的西方,古希腊的德尔斐神庙上就刻着“认识你自己”的箴言,而哲学家们也开始努力探寻人和世界的真相。差不多在同时期或更早时候,古中国的哲学家们就从天人合一、阴阳、五行等角度来思考人本身是什么、人与世界的关系是什么、人和世界的起源是什么等等问题。古印度则有婆罗门教、胜论派、数论派、佛教等,也对类似的问题做出了极为深刻的探讨。可以说,对人本身的认识,是一个全世界各个文化与民族共同关心的古老问题。

到了现代,古老的“认识你自己”的哲学命题,转换为“人的认知过程是怎样的”“机器能否模拟人的认知过程”^②的问题。本书所涉及的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分别试图从人文科学与自然科学的角度来解答这些问题。

由于它们有共同的问题领域,不免就产生了何者更优胜的争论。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竞争,虽然是自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的事情,但它们的争论是 19 世纪以来西方社会中人文科学与自然科学方法论优先性之争的延续。

古代社会向现代社会的发展,不仅以物质生产力的巨大进步为特征,而且以自然科学的统治性地位为特征。近代西方的自然科学经过与宗教的长期抗争,最终取得了胜利,不仅成为西方社会,也成为大多数国家的主流意识形态。科学家在社会中的地位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科学取得了过去宗教才具有的权威——最通常宣称的就是:科学的就是正确的。大多数公众没有见证过科学家的实验与发现过程,也没有能力或机会去进行核实,却毫不犹

^① 序言中部分内容曾以“国外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研究述评”为题发表于《哲学动态》,2011 年第 8 期,第 83 - 86 页。

^② 即人工智能可能性的问题。美国哲学家德雷福斯(Hubert Dreyfus)的著作《计算机不能做什么》,可以说是对这个问题最好的哲学探究之一。笔者在拙著《具身认知论——现象学在认知科学研究范式转型中的作用》(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 年)中有详细探讨。

豫地相信了科学家们所宣称的东西：中子、质子、夸克、中微子、DNA 等。科学以证实或证伪为基础，但是公众既不能证实，也不能证伪，只能选择相信，并且公众别无选择。

科学家们能够得到如此信任的主要原因，应该就在于公众通过原子弹的爆炸、航天飞机的升空、疫苗的发明等科技成果，了解到了科学以及以科学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技术的力量。科学家们也通过这些成就，建立起了极端充分的自信，似乎一切的难题都可以通过科学破解，问题只在于：还需要多久？一切的东西都成为了科学研究的对象。

自 19 世纪末以来，在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方法论孰优孰劣这场旷日持久的争论中，人文科学的阵地逐渐缩小，而二战后认知科学的产生，更是标志着自然科学向人文科学最后的一块阵地（人类本身、意识、心灵等）发起了冲锋。人文科学最为珍视的领域，已经濒临丧失。

传统的“人本身是什么”“人的认识过程是怎么样的”这样的哲学问题，被认知科学家们视为可以用科学手段探讨和解决的问题。自然科学专门发展出了处理这些问题的新学科，即认知科学。它是对认知过程的科学研究，包括人工智能、神经科学、认知心理学、语言学、计算机科学和人类学等学科。它从产生伊始，就不把自己当作纯粹的自然科学或技术学科，而有取代哲学的志向。或许在它看来，哲学家们花了两千多年都没有搞清，更没有解决上述问题，实在是太没有效率了。

认知科学最初是对行为主义的一种反叛。行为主义认为，认知是一个难以揭秘的黑箱。然而，二战以后控制论、信息论和计算机科学的兴起，使得认知科学敢于去揭开这个黑箱，而最初的方法是把人的认知理解为一种信息加工进程。在第一代认知科学中，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以下简称 AI）是其主导学科。它把人当作是一个物理符号系统。之后成为认知科学主导学科的是神经科学，它秉承自然科学的还原主义精神并提出：人就是一团神经元，人类认知的本质在于其神经基础，因此认知的核心问题是揭示认知的因果机制，即作为认知基础的神经进程。

借助于自然科学的权威，上述思想已经成为当今社会的主流思想。但哲学家们从来没有停止过抗争。这方面的主要抗争力量之一就是现象学。现象学强烈地反对还原主义，而主张：人及其认知都是不可还原的，认知的本质在于认知的主观经验，因此她致力于描述主观经验的固定结构。

由此,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发生了不可避免的冲突。在 20 世纪 60 年代至 80 年代,这两大学科一直处在对抗或者说隔绝当中。20 世纪 60 年代,当美国哲学家德雷福斯(Hubert Dreyfus)在美国麻省理工学院教授哲学时,来自该校 AI 实验室的学生们挖苦他:“你们这些哲学家坐在躺椅上思考了 2000 年,也不能彻底理解智能。我们所在的 AI 实验室接管了你们的问题,并在你们失败的地方取得了成功。我们目前在给计算机编程,以让它们具备人类的智能:问题求解、理解自然语言、进行知觉和学习。”^①著名的 AI 专家阿格勒(Philip E. Agre)当时正是该实验室的学生,他后来回忆道,当时身边的人普遍认为:“哲学只是思考,而技术是实际操作,因此哲学是先天不足的。”^②

面对学生们对哲学的鄙夷,德雷福斯开始关注 AI 的研究。在他弟弟的帮助下,他获聘为美国兰德公司撰写有关 AI 前景的报告。在《AI 与炼金术》(1965)这篇提交给兰德公司的报告中,他指出:如果现象学家海德格尔和梅洛-庞蒂是对的,那么 AI 就是不可能成功的,AI 的努力就像中世纪的炼金术士一样。在他最重要的著作《计算机不能做什么》(共出三版:1972、1979、1992)中,他指出:AI 最根本的假设(即本体论假设:世界可以分解为与情境无关的数据或原子事实)是错误的,而 AI 能否成功这个问题,就是能否制造出人造身体主体的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虽然他宣称他的思想是海德格尔和梅洛-庞蒂式的,但他实际上是一个自然主义的技术哲学家。他认为技术与哲学、认知科学与现象学是连续的,而 AI 的最根本假设可追溯至柏拉图和苏格拉底。他的立场不是纯粹先验的,而是自然主义的。这表现在:他不仅是去揭示 AI 哲学假设的错误,而且侧重通过 AI 研究面临的难以克服的实际难题(如框架问题),来论证 AI 的不可能。

《计算机不能做什么》产生了非常大的国际影响,被译为了中文、日文、俄文、法文、德文、意大利文、葡萄牙文、西班牙文、希腊文、韩文、南斯拉夫文等。在美国国内,它曾一度导致 AI 研究在获取研究基金上的困难(如在 20 世纪 70 年代,美国国防部一度取消对 AI 研究的资助)。因此,德雷福斯遭到来自

① Hubert Dreyfus. Why Heideggerian AI Failed and How Fixing It Would Require Making It More Heideggerian.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2007(171), p. 1137.

② Philip E. Agre. *Computation and Human Experienc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p. 239.

AI 阵营的强烈排挤。他在麻省理工学院的教职也受到了威胁,在公众面前表达思想的机会也遭到了极大压缩。

最终形成的局面是:一方面,在绝大多数时候,德雷福斯继续着他的批判。在《超越机器的心灵:计算机时代人类直觉专家意见的力量》(1986)一书中,他又论证道:AI 机器无法达到人类专家的水平。AI 阵营则在无视德雷福斯意见的情况下继续前行,尽管也有像威诺格拉德(Terry Winograd)这样的异类,从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开始与德雷福斯每周共进一次午餐,一起讨论 AI 中的难题,并在过后开创了海德格尔式的计算机设计进路。^① 另一方面,AI 研究者极力封锁来自哲学阵营的反对意见,而忽视了他们可以从中汲取新的灵感。

其实,这种对抗不是德雷福斯的本意。他认为,对 AI 的批判,不是要完全否定 AI 的可能性,而是要指出:以认知主义或表征主义为范式的 AI 是不可能成功的;如果 AI 可以采纳海德格尔式的非表征主义范式,会有更大的成功把握。

20 世纪 80 年代末,对 AI 的排斥态度开始缓和了。1986 年,麻省理工 AI 实验室主任温斯顿(Patrick Winston)不顾前任明斯基的强烈反对,邀请德雷福斯到实验室来发表讲话。德雷福斯提出了海德格尔式的 AI(Heideggerian AI):世界不是心灵或大脑中的表征;世界就是世界本身。同年,布鲁克斯(Rodney A. Brooks)摒弃了老式 AI(GOGAD)的表征主义。他提出解决框架难题的方法是非表征主义:以真实世界,而不是对世界的内在表征来作为机器人的模型。这种方法符合海德格尔的主张——此在以非表征方式与世界进行联系。^②

这个讲话对实验室的研究产生了直接影响。当时在实验室攻读博士学位的阿格勒,就在他开发的“Pengi”程序中应用了海德格尔对上手状态和在手状态的区分。^③ “Pengi”是一个被称为“Pengo”的计算机游戏的运行程序。

^① Terry Winograd and Fernando Flores. *Understanding Computers and Cognition: A New Foundation for Design*. Norwood, N. J.: Ablex Pub. Corp., 1986.

^② Rodney A. Brooks. *Intelligence without Representation* (1986). // John Haugeland (ed). *Mind Design II*. Cambridge, MA: MIT Press, 1997, pp. 395 - 420.

^③ Philip E. Agre. *The Dynamic Structure of Everyday Life*. *MIT AI Technical Report*, No. 1085, 1988, chapter 1, Section A1a, p. 9.

在这个游戏中,游戏者和企鹅互相踢着致命的雪球。阿格勒吸收了海德格尔对日常程序活动的解释,提出了互动主义(interactionism)——智能不是可以得到预先编程的东西,而是智能体与世界互动的产物。“Pengo”的游戏世界不是由在手事实及特征构成的,而是由要求智能体(agency)做出恰当反应的行动可能性构成的。另外,为了克服现象学反表征主义的神秘性,他使用指示表征(deictic representations)来对这种能动涉入的事实及特征(即在手状态)进行编程,而这是将计算主义与现象学思想相结合的典范。

上述海德格尔式的 AI 工作尽管仍是非常初步的,但毕竟说明了现象学和认知科学之间的合作有着巨大的潜力。20 世纪 90 年代以后,现象学和认知科学的关系开始由对抗转向合作,这有两个方面的原因。首先,在现象学方面,新一代的学者们(以瓦雷拉(Francisco J. Varela)和加拉格尔(Shaun Gallagher)为代表)开始质疑德雷福斯对现象学的解读,特别是他对胡塞尔的认知主义的解读(他甚至把胡塞尔视为 AI 在思想上的鼻祖)。另外,学者们不再满足于对经典现象学思想的阐释,而致力于把现象学自然化,以服务于认知科学的研究。尽管这两种对胡塞尔的解读可以说是截然相反,但本书同时接受了这两种解读(参见本书第一章与第二章)。因为在笔者看来,胡塞尔的思想不是一种已经完成的体系,而现代的学者大可以根据自己的理解、研究的需要,去描绘出各自心目中的胡塞尔。这些不同的胡塞尔解读,不是非此即彼、只能有一个正确的,而是反映了不同学者的哲学思想。德雷福斯代表了老一代的现象学认知科学家(站在海德格尔、梅洛-庞蒂的立场上批判胡塞尔,并将胡塞尔视为表征主义认知科学思想的前驱);而瓦雷拉等人代表了新一代的现象学认知科学家(主要致力于发掘胡塞尔意识哲学体系中可资意识科学借鉴的资源)。

其次,在认知科学方面,出现了第三代认知科学。相比前两代认知科学(计算主义、联结主义)对现象学的漠视,它不仅展现了对现象学更大的包容性,而且相当大地吸收了现象学的思想(尤其是身体现象学的思想)。它主张认知是具身的、植入的、能动的、扩展的,而这些思想体现出了强烈的现象学色彩。

1991 年 5 月至 6 月,现象学和认知科学领域的第一个学术会议在圣马力诺共和国的圣马力诺大学认知科学中心召开。会议主题是“当代认知科学中的现象学和存在主义问题”,组织者是瓦雷拉和加州大学尔湾分校的

精神与哲学教授葛罗巴斯(Gordon G. Globus)。参加者汇集了当时这个领域最有声望的哲学家:德雷福斯、盖尔德(Tim van Gelder)、丹尼特(Daniel Dennett)、霍根兰德(John Haugeland)、丘奇兰德(Paul Churchland)、约翰逊(Mark Johnson)、汤普森(Ewan Thompson)等。尽管会议没有达成共识,却把现象学和认知科学如何进行合作,作为一个正式的研究议题确定了下来。从那年开始,每年都召开相关的研究会议。会议讨论的主题涉及:如何将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关于意向性、具身、自我、知觉、运动等的理论与方法相结合。

1996年,AI界对现象学长期的敌视发生了转变。这一年,AI的权威期刊*Artificial Intelligence*发表了一组评论《计算机不能做什么》(1972)的文章。2007年,该杂志又推出专辑,其中第一篇文章来自德雷福斯,其他三篇论文则是AI权威们对现象学声音的回应和对AI未来的展望。德雷福斯回顾了海德格尔式AI的发展,并认为其失败的原因在于还不够海德格尔化。

另外,随着认知科学重新将意识作为一个核心主题来研究,现象学(尤其是胡塞尔的意识现象学)在意识的科学研究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1995年,查默斯发表了《直面意识的难问题》一文,指出了解决问题的唯一出路是架起沟通认知与意识经验的桥梁。为了解决意识的难问题,瓦雷拉在1996年提出了影响深远的神经现象学(neurophenomenology)^①,即运用第一人称的现象学方法,获取原初的第一人称报告;这些报告不但是意识科学的数据来源,也是解释第三人称数据的启示。这一进路不仅改变了神经科学一直以来对第一人称数据的排斥,也改变了现象学哲学长期以来对第三人称数据的摒弃,相当于传统研究进路(第一人称与第三人称)之外的第三条进路。为了加强第一人称数据的获得,它甚至引入了佛教的禅修。瓦雷拉的学生卢茨(Antonio Lutz),在威斯康星-麦迪逊大学魏斯曼脑成像和行为实验室有效地实践了这一进路。例如,他用3D幻象知觉实验证明:被试对其认知状态的第一人称报告,可以用来解释同时测得的第三人称的脑电数据,而且第一人称数据和第三人称数据之间存在着耦合。

1999年,论文集《自然化的现象学》的出版,标志着现象学和认知科学研究达到了一个高潮。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联姻,一直有一个重要障碍,即胡

^① Francisco J. Varela. Neurophenomenology: A Methodological Remedy for the Hard Problem. *Journal of Consciousness Studies*, 3 (4), 1996, pp. 330 - 349.

塞尔的反自然主义思想。然而,罗伊(Jean-Michel Roy)等人认为:胡塞尔的反自然主义源于他那个时代自然科学的不成熟,而随着自然科学(尤其是认知科学)的发展,对纯粹生活经验本质的科学研究,将有可能得到实现。^①

当代自然化现象学的主要方案,除了瓦雷拉的神经现象学之外,还有马尔巴赫(Eduard Marbach)的符号现象学、加拉格尔的前置现象学等。马尔巴赫提出将现象学符号化,以避免认知科学对现象学语词意义含糊的指责。例如,实际地看,即看到当下在场的客体 x ,可用符号表示为 $(PER) x$;在真实环境 s 中,通过对中性化的 x 知觉之再现,来再现某种虚构或真实的客体 x ,用符号表示为 $i \frac{(REP - [PER])}{(PRE)_s} - /1 - x$ 。他认为,经由现象学推导得出的区分,甚至比科斯林等人通过脑成像技术得到的对知觉和意象的区分更精确。^② 加拉格尔主张将现象学的概念或解释作为实验设计的构成框架。例如,他对两种自我感觉的区分——自主感(sense of agency)和所有权感(sense of ownership),成了一系列有关自我的神经科学实验的基础。由于在自愿行动中,自主感和所有权感是难以区分的,所以神经科学家们让被试进行了非自主行动;另外,他们还从运动控制机制中去寻找与自主感和所有权相对应的原初神经进程。^③

这些工作说明:首先,意识现象学能够作为神经科学实验设计的基础。现象学可以理清意识的基本概念范畴,而神经科学再去寻找与之相关的神经基础,例如:自我感觉的神经基础在于顶下小叶活动的偏侧性。其次,现象学家们可以从神经科学的工作中,获得更多的对意识本质和细节的认识,并进一步完善现象学的理论。

2000年,国际现象学和认知科学协会(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for Phenomenology and the Cognitive Sciences)在德普拉兹(Natalie Depraz)、加拉格尔、汤普森、瓦雷拉和扎哈维(Dan Zahavi)的倡议下成立了。该协会的

① Jean Petitot, Francisco J. Varela, Bernard Pachoud, and Jean-Michael Roy. *Naturalizing Phenomenology: Issues in Contemporary Phenomenology and Cognitive Science*. Redwood City,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42.

② Edward Marbach. On Bringing Consciousness into the House of Science—with the Help of Husserlian Phenomenology. *Angelaki*, 10 (1), 2005, pp. 145 – 162.

③ Shaun Gallagher and Jesper Soerensen. Experimenting with Phenomenology. *Consciousness and Cognition*, 2006(15), pp. 119 – 134.

成立标志着这个领域的研究实现了建制化。协会专门负责组织探讨现象学和认知科学交集的学术活动。2000年以来的年会主题包括：“认知的现象学和实验进路”“超越难问题：神经现象学的结果”“现象学和认知科学中的想象”“主体间性和具身：现象学和认知科学的角度”“现象学、主体间性和心灵理论”“情境认知：现象学和科学的角度”“认知：具身的、植入的、能动的、扩展的”“现象学和意识科学”“认知科学中的现象学”。

2002年,《现象学与认知科学》杂志创刊,使这个领域的研究拥有了学术阵地。“它的目的是为以下主题提供一个论坛:现象学、经验科学和分析的心灵哲学的交叉点。……这个杂志的出版表明:人们正在努力培养现象学进路(主要是由胡塞尔所开创的传统)和那些不知道现象学对认知理解所做贡献之学科间的对话。本杂志面向的读者和作者包括:从事认知研究并对经验研究和第一人称角度之间的联系有兴趣的哲学家、科学家、临床医生。”^①该杂志被 Academic OneFile、AHCI、The Philosopher's Index 等数据库收录,足见其影响力。它的两位主编——加拉格尔和扎哈维,是目前这个领域最有影响力的学者。扎哈维领导的丹麦哥本哈根大学主体性研究中心也是这个领域的主要研究机构。

相比国外非常热烈的研究状况,国内则要冷清得多。当然,近年来国内学界已经逐步认识到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交叉研究的重要性。相信随着国内外学术交流的增加和国内研究的展开,国内外的差距可以得到缩小。

综合20世纪90年代以来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互动的状况,可以总结出以下特点:

首先,研究重点在于探讨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而认知科学对于现象学的意义,则只得到了相对较少的探讨。换言之,瓦雷拉等人理想中的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之间的双向互动,只得到了部分的实现。原因可能在于现象学学科的封闭性比认知科学更大,或者说大多数现象学研究者始终笃信哲学对于自然科学、理论对于实践、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优越性。然而,这种信念真的那么牢靠吗?

其次,在探讨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时,主要还是去探讨经典现象

^① Natalie Depraz and Shaun Gallagher. Editorial Introduction. *Phenomenology and the Cognitive Sciences*, 2002(1), p. 1.

学家的理论如何在认知科学中得到应用,或者说,主要是去探讨现象学哲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然而,正如瓦雷拉所主张的,更为重要的是现象学实践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尽管他与他的学生使用了非常令人费解的字眼:第一人称能力,但他们毕竟指出了比现象学哲学更为重要、离现实世界更近的东西,即现象学实践,并且他们还发现自胡塞尔以来的现象学家们没有提供非常好的现象学实践的训练方法(尤其是在与东方传统进行比较时)。作为一个现象学家、生物学家、神经科学家以及佛教徒,瓦雷拉最终走向了佛教。显然,他在现象学中发现了描述的力量,却在佛教中找到了改变的力量。如果说认知是具身化的,那么显然可以有这样一个推论:身体的修行可以改变、提升认知。

为了有效沟通现象学与认知科学这两大学科,并举二者之力去揭示意识的奥秘,本书主要由下述既相互联系又有相对独立性的十个章节组成。

第一章主要探讨了现象学在认知科学由表征主义纲领向非表征主义纲领转换,或者说由第一代、第二代认知科学向第三代认知科学转换中的作用。具体涉及:认知科学表征主义纲领的困境、海德格尔和梅洛-庞蒂的反表征主义思想,以及技术领域对现象学批判的回应。

第二章主要从当代神经现象学、前置现象学的角度,阐释了胡塞尔意识现象学在认知神经科学中的应用,并指出:现象学对意识经验及其结构的描述,可用于解释神经生理实验中的数据;现象学的概念和解释,可直接应用于神经科学实验进行前的设计。

第三章评述了海德格尔式的计算机系统设计进路,如:威诺格拉德的存在主义设计、阿格勒的指示表征设计和多罗希(Paul Dourish)的具身交互设计。这些计算机专家面对技术领域中难以克服的困难,开始反思作为其工作基础的哲学假设,并开始以反传统的海德格尔哲学为基础来构建一种新式的计算机系统设计进路。

第四章在第三章的基础上,探寻了现象学与技术实践更深层次的结合,即机器人设计领域中的具身 AI。传统的设计进路认为:机器人智能的核心是表征与计划。具身 AI 则在现象学的影响下提出:智能体必须拥有一个身体才能由虚拟的微世界进入到真实世界中,而且智能行为来自智能体与其环境进行互动时感觉运动的突现。

上述四章主要探讨的是现象学对于认知科学的意义,第五章则反过来探

讨了认知科学对于现象学的意义。实际上,在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交互史上,这是一个既十分重要,又常常被忽视的问题。该章的切入点是:胡塞尔内时间意识的两个认知科学模型,即通过听觉模式识别模型和神经现象学模型来理解内时间意识的三个组成部分(原印象、滞留与前摄)。

从第六章开始,本书试图拓展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交互的外延。第六章将主题转向一个不同于认知科学,但又受到认知科学影响的学科:精神病理学。20世纪90年代以后,在第三代认知科学的影响下,精神病理学逐渐开始重视对病人主观经验的研究,而这促进了现象学精神病理学的复兴。笔者认为,现象学精神病理学是现象学与认知科学交互深入发展的一个产物。它的发展表明,现象学与还原主义的神经科学进路之间有很大的合作潜力。

第七章在另一方向拓展了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交互对话。因为主流的研究涉及的主要是一些经典的现象学家,如胡塞尔、海德格尔、梅洛-庞蒂等,而对他们之后的现象学家,如当代最重要的施密茨(Hermann Schmitz),则罕有涉及。因此,第七章不仅介绍了施密茨新现象学与他之前的老现象学之间的差别,而且从新现象学的角度来对认知科学背后的自然科学哲学进行了审查,并通过新现象学的医学实践来表明现象学进入技术实践领域的巨大潜力。

最后三章尝试了进一步的拓展。瓦雷拉等汇通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名著《具身的心智》里有一半以上篇幅是在探讨现象学与认知科学对东方佛教传统的可能借鉴。因此,最后三章沿着瓦雷拉所开创的方向深入了下去。瓦雷拉只关注到了佛教的小乘和中观阶段,而本书试图阐明佛教在中观之后的更高发展阶段——唯识学——对于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意义。

第八章探讨了实践层面上的现象学悬搁与太极拳和禅定训练的相通性。太极拳与禅定可以被理解为古老的现象学实践训练程序。现象学研究者们在研究胡塞尔、海德格尔、梅洛-庞蒂等人的经典文本之外,还可以通过太极拳与禅定来强化自身的现象学实践能力,从而达到身心的和谐与统一。

第九章是对未来意识研究的一个展望。意识是现象学与第三代认知科学的共有主题。这一章尝试在二者之外,引入意识研究的第三条进路,即佛教的唯识学。如果今天的意识哲学家与科学家们深入研读一些唯识学方面的经典,则不难发现:在千年之前的古印度,对于意识活动的探索已经达到令人瞠目结舌的程度。因此,意识之谜的破解,不仅需要现象学与认知科学的

合作,还需要引入第三种资源,即佛教唯识学。

第十章延续了第九章的思想,对唯识学做了进一步的应用。现象学研究的最大特点是第一人称视角的应用:让意识向自我来呈现。最典型的是:胡塞尔将他的现象学构建成了一个以自我中心主义为核心的大厦。现象学的这种进路很少受到反思,甚至被认为是当代哲学研究区别于科学研究的特殊进路。瑞士现象学家霍伦施泰因是少有的批判胡塞尔知觉自我中心主义的学者。然而,尽管他力图揭示胡塞尔知觉自我中心主义的潜意识动机,但他并没有真正完成这项任务。因此,本章联系唯识学来说明,自我能成为空间定向零点或出发点的深层次原因在于,末那识恒常地将阿赖耶识(*ālayavijñāna*)的见分当作自我。